

2023年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2 年 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概况

一、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主要职责

（一）参与拟订测绘地理信息相关政策法规、基础测绘规划、技术标准。

（二）组织实施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不动产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负责全省测绘基准体系、测绘系统、国土空间基础数据库的建设、管理和维护；承担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负责提供全省时空基准，运行维护卫星导航定位基准服务系统；负责地理空间框架、时空大数据及平台建设；承担测绘地理信息大数据及信息化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四）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测绘地理信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和鉴定、测绘仪器计量检定及职业技能鉴定等公共事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应急测绘地理信息保

障工作；参与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重大质量事故、技术争议、技术纠纷的处理。

(五) 负责全省航空航天遥感数据应用服务等工作；承担省级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体系的建设及应用保障工作；承担自然资源普查、调查和监测等相关技术管理工作。

(六)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发展战略研究工作；开展测绘地理信息科技创新、科技攻关和对外合作交流；开展全省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信息数据等相关标准和规范的研究；负责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和成果的研究、开发、引进及应用推广。

(七) 负责全省各类地形图、航空航天遥感及测绘资料、测绘科技档案的管理工作；承担测绘地理信息成果汇交的管理工作。

(八) 完成省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预算单位构成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收入总计 1813.9 万元，支出总计 1813.9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 1226.3 万元相比，收入增加 587.6 万元，增长 47.92%。主要原因：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 298.4 万元；2、创新基地项目安排 20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收入合计 181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613.9 万元；其他收入 2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支出合计 181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3.9 万元，占 80.7%；项目支出 350 万元，占 1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13.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91.6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 298.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6 万元，占 47.37%；卫生健康支出 53.8 万元，占 3.33%；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50.1 万元，占 46.47%；住房保障支出 45.4 万元，占 2.83%。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2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同。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1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年相同。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年相同。

(三) 公务接待费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年相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行政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年行政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16.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

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本级）2023年预算